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DIZAL PHARMACEUTICAL CO., LTD.

迪哲（江蘇）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編纂]）
-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編纂]

Goldman Sachs 高盛

华泰国际
HUATAI INTERNATIONAL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七—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指明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釐定。預期[編纂]為[編纂]或前後，惟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編纂]。[編纂]將不會高於[編纂]港元，且目前預計將不會低於[編纂]港元。[編纂]申請人必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港元，連同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及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倘[編纂]低於[編纂]港元，則多繳股款可予退還。倘出於任何原因，[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未能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且經我們同意）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之前任何時間，將[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調減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知將於作出有關調減的決定後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惟無論如何不遲於遞交[編纂]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dizalpharma.com 刊發。詳情請參閱「[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

在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但不限於「風險因素」所載的風險因素。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根據[編纂]及促使申請人[編纂]的責任。相關理由載於本文件「[編纂]」。

[編纂]

[編纂]

重要提示

[編纂]